

证券代码：838613

证券简称：金软瑞彩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北京金软瑞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6日 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刘劲荔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北京金软瑞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以下简称“股份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刘劲荔主持。会议应到监事为2人，实到人数2人。会议的召开和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2 人，出席 2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1)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9 真实的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成员刘姗代表监事会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 2019 年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大华审字[2020]007314 号报告，该报告真实的反映出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将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及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核并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20]007314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4,883,038.67 元。按照公司章程，兼顾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拟定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认真负责，勤勉尽职，熟悉公司业务，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秉持认真、负责、客观、公平的工作态度，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相关管理

工作给予积极建议和帮助，因此，现提请续聘该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规范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北京金软瑞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不再续聘北京格通律师事务所律师作为公司法律顾问》议案

1. 议案内容：

法律服务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终止，因北京格通律师事务所原因，合同到期后，不再担任公司法律顾问。本次变更律师事务所不属于公司章程规定必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事项，公司管理层一致同意。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金软瑞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金软瑞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